证券法修改点解读（二）

一图看懂证券交易与登记结算内容

新《证券法》证券交易平台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职责分开

1. 增加集中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的规则要求

当国务院授权的证券交易场所对公司股份转让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完善证券交易场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则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者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在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通过的员工持股计划中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和股权行使方式。

3. 改革证券上市制度和终止制度

4. 增加投资者适当性原则规定

5. 扩大证券交易场所范围及其组织形式

6. 新增证券交易场所设立条件及组织形式

7. 新增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从业禁止

8. 规定证券市场主体违规处罚行为

9. 新增公司财产权益要求

10. 禁止恶意操纵证券市场

免责声明

本文档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当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文档内容基于公开信息整理，不保证其准确性、完整性或及时性。

本文档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当自行承担投资风险。